

证券代码：300808

证券简称：久量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3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本次股东大会没有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 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时间：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下午15:00
- 2、会议地点：广东省广州市白云区云城西路888号白云绿地中心27层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4、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卓楚光先生
-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 6、网络投票：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上午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年5月31日（星期二）上午9:15-下午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 7、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6人，代表股份102,566,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4.1042%，其中：

(1)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2人，代表股份100,584,0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62.8650%。

(2)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98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393%。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1,98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393%。其中：

(1)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0人，代表股份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0000%。

(2)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4人，代表股份1,982,800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1.2393%。

3、公司董事会秘书，董事、监事出席了本次会议，高级管理人员以及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经过认真审议，对提交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了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及终止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2,537,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17%；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8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953,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5374%；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626%；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02,540,8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47%；反对26,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5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结果：同意1,956,8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6887%；反对26,0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3113%；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黄启发律师、叶可安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 1、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 2、北京市中伦（广州）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久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